

我想做汽车维修师傅

目录

- (2-3) 我想做汽车维修师傅！
- (4-5) 处置汽车废电池的注意事项
- (6) 第九届车辆维修技术咨询委员会成员正式就任
- (7) 车辆维修注册组最新资讯
- (8-9) 车辆维修技术讲座（二）花絮
- (10) 注册计划的最新情况
- (11) 第 38 期持续专业进修（测验）问题
- (12) 提供汽车行业持续专业进修课程的培训机构

2-3. 我想做汽车维修师傅！

图 1: 职业训练局升学阶梯

成为汽车维修师傅青云路有问有答

问：假如我想学修理汽车，成为汽车维修师傅，应该在何时开始规划我的职业？

答：你最少需要完成中三学历，方可报读汽车科技课程。

问：如果我没有中三程度，可否报读汽车科技课程？

答：如果你没有中三程度，可先报读职业训练局（职训局）的「Teen 才再现计划」课程，表现良好者可获选入读汽车科技职专文凭课程。如果你年满 21 岁，也可以成年学生身分报读该课程。

问：修读汽车科技职专文凭课程需要缴付多少学费？

答：政府现时提供 12 年免费教育，只要你符合报读条件，可免费入学。如果你是中三离校生，即未完成 12 年免费教育，也无需缴费。

问：修读汽车科技职专文凭课程需时多久？

答：汽车科技职专文凭一般是三年全日制课程，与传统文法学校的高中课程同属资历架构第三级，但修读方式有好几种。除三年全日制外，同学多数选择参加 1+3 职学计划。

问：何谓 1+3 职学计划？

答：简单来说，即一面工作实习，一面读书进修，获取稳定收入及认可学历。

问：三年全日制模式与 1+3 职学计划相比，哪一种较具吸引力？

答：根据过往记录，同学大多选择 1+3 职学计划，一面读书考取文凭，一面工作实习兼赚取稳定收入，比较吸引。

问：同学会在何处上班实习呢？

答：同学如果选择职学计划，首年须在校内修读全日制汽车科技课程，内容主要为工场实习课，工场有数十辆不同类型的车辆，供同学实习，掌握机器、电器、车身修理和喷漆等技术。翌年校方会安排同学到各大汽车维修代理担任学徒，每周工作约四天，另加一天回校上课，月入平均 11,000 元；以每月工作约 18 天计算，每天收入超过 500 元。同学在读书进修之余，工作实习兼赚取稳定收入，真的不错。

问：同学需要上学和工作实习多久才可成为汽车维修师傅？

答：一般需时两至三年。同学完成学徒训练后，可获学徒事务署根据《学徒制度条例》颁发学徒毕业证书（俗称满师纸）。在汽车维修业内，拥有此证书的人即属师傅。再者，同学修毕汽车科技职专文凭课程后，也可获颁发汽车科技职专文凭，取得属资历架构第三级的认可资历。

问：考取职专文凭后，可否继续进修甚至升读大学？

答：同学可选择报读建筑工程高级文凭课程（资历架构第四级）。课程有日校两年全日制及夜校三年兼读制两种，同学考取高级文凭后可报读夜间学士学位衔接课程，为期约两年，完成后可达到资历架构第五级，一切顺利的话，大约 23 至 24 岁便可大学毕业了。

问：职业训练课程与文法学校的课程相比，有何分别？前景有何不同？

答：同学如果在读完中三后选择 1+3 职学计划，最快两至三年可取得满师纸及汽车科技职专文凭（资历架构第三级），不到 20 岁即成为技工（师傅级）。同学如果选择继续进修，考取建筑工程高级文凭（资历架构第四级），再升读约两年夜间学士学位衔接课程，毕业后可达到资历架构第五级。再者，同学也可凭借在「职学」期间累积的五年工作经验，向机电工程署申请成为注

册车辆维修技工。边做边学，一路累积约八年汽车维修工作经验，届时凭借所得的学历及工作经验，相信在业内已晋升至初级管理阶层，收入亦有所提升，真的不到 30 岁便有机会置业！反观传统文法学校的升学路径，24 岁通常意味大学毕业后投身社会工作不久，只有一、两年工作经验，肯定仍需累积实战经验，才有机会晋升至管理阶层。

问： 如果我已读完中六，可否直接报读汽车工程高级文凭（资历架构第四级）课程？

答： 汽车工程高级文凭课程的入学条件是中学文凭考试考获最少 10 分，包括中英数及理科合格，未达到该条件者可先修读基础文凭（一年全日制或两年兼读制）或一年汽车科技职专文凭课程，考试合格方可报读高级文凭课程。不过，同学多数会选择 1+3 汽车科技职专文凭课程，及早入行汲取工作经验，工作实习与读书进修双轨进行，争取早日完成学徒训练（俗称学满师），成为师傅。由于中六学徒的学历较高，性格也较成熟稳定，大型车行或维修中心较喜欢聘用这类学徒，也会给予较多训练及晋升机会。

问： 据闻汽车业学员经常有机会到海外进修，这是真的吗？

答： 真的！近年汽车业训练中心与海外培训机构紧密合作，多次举办海外学习交流活动，学员参观探访的范畴亦见深入广泛，例如参观欧洲车厂汽车生产线和博览馆，与当地的汽车训练学院、大学汽车研究中心、汽车服务及销售中心交流和参加当地的汽车技术训练等，足迹遍及英国、德国、瑞典和内地等，令同学们大开眼界，增广见闻。

职业训练局

4-5. 处置汽车废电池的注意事项

政府在 2021 年 3 月公布本港首份《香港电动车普及化路线图》，积极推动电动车普及化，措施包括在 2035 年或以前停止新登记燃油私家车（包括混合动力车），以达致 2050 年前车辆零排放的目标。

随着电动车日益普及，燃油私家车及混合动力车会逐渐被淘汰，有关车辆的废电池数目也会随之增加，车辆维修业界需要处置这些汽车废电池的机会将愈来愈多。汽车废电池含有有害金属，处置不当会危害健康或污染环境。有见及此，今期会向业界讲解处置汽车废电池的注意事项。

图 1: 电动车废电池

图 2: 混合动力车废电池

图 3: 一般汽车废铅酸电池

其实，不论是电动车及混合动力车废电池或一般汽车废铅酸电池，均属化学废物，受《废物处置条例》（第 354 章）及《废物处置（化学废物）（一般）规例》（第 354 C 章）规管。车房若在业务过程中产生上述废电池，必须：

向环境保护署（环保署）登记成为化学废物产生者；

适当包装、标识并存放废电池；

聘用持牌化学废物收集商收集废电池和运送到持牌化学废物处置设施作适当处置；以及

就整个化学废物收集过程备存「运载记录」，作监察及记录用途，并须保存不少于 12 个月，以供环保署在有需要时查阅。

如欲了解更多有关包装、标识及存放化学废物的规定，请到环保署网页 (https://www.epd.gov.hk/epd/s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guide_ref/guide_cwc_sub3.html) 下载《包装、标识及存放化学废物的工作守则》。如欲查阅持牌化学废物收集商名单，请到环保署环境保护互动中心 (https://cd.epic.epd.gov.hk/EPICDI/chemicalwaste/download/?lang=zh_cn)，切勿将废电池交予无牌收集商或自行运送到其他地方处置。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

环境保护署

6. 第九届车辆维修技术咨询委员会成员正式就任

「车辆维修技术咨询委员会」（委员会）自 2006 年成立以来，至今已踏入第九届。新一届委员会成员已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就任，任期为两年。为了保持委员会的广泛代表性，一如既往，成员包括来自业界不同组织、专业团体、培训机构、雇用众多车辆维修技工的交通营运商、车辆供应商会、车主联会、有关政府部门的代表和一名独立人士，就车辆维修注册计划向政府提供建议。除了 22 名委员会成员和主席外，还有 8 名增选委员出席本届小组委员会会议，主要为业内个别特殊行业就注册计划向「管理及检讨小组委员会」和「研究及发展小组委员会」提供其专业意见。新一届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列于下表：

第九届委员会成员名单

冯敏强先生 (专业团体)	邓永汉先生 (专业团体)	侯家厚先生 (车辆供应商会)	陈彤先生 (车辆供应商会)
廖达明先生 (工会)	许建华先生 (工会)	徐效良先生 (工会)	叶黎庆先生 (工会)
林杰先生 (培训机构)	叶穗邦先生 (培训机构)	王志恒先生 (培训机构)	王舜昀女士 (独立人士)
林庆昌先生 (业界组织)	杨家和先生 (业界组织)	李康业先生 (业界组织)	马晟玮先生 (业界组织)
莫志辉先生 (业界组织)	阮伟明先生 (车主联会)	黄力权先生 (交通营运商)	龚伟鸿先生 (交通营运商)
运输署代表 (政府部门)	环境保护署代表 (政府部门)		

注：机电工程署署长担任委员会主席。

随着新一届任期展开，委员会会继续推广「车辆维修技工自愿注册计划」和「车辆维修工场自愿注册计划」，同时检讨两个自愿注册计划的内容、成效及发展方向，使计划得以与时并进，符合市民的期望。由今届开始，委员会除了继续对注册技工和注册工场进行稽核巡查，查察业界遵循《行为守则》和《车辆维修工场实务指引》的情况，也会继续协助未有遵从要求的技工或工场作出改善，以助业界提升服务水平，朝着以下发展路向迈进：

- 一、维持注册技工和工场的注册率在七成或以上；
- 二、监察注册技工和注册工场遵守《作业守则》和《实务指引》的程度，提升业界服务水平；
- 三、加强利用创新科技优化两个注册计划；
- 四、研究在注册计划应用资一历架构事宜；
- 五、研究设立「维修电动车专属服务类别」；以及
- 六、为推行车辆维修技工及工场的强制性注册制度作好准备。

新一届委员会及机电工程署车辆维修注册组将继续致力提升车辆维修业的形象及水平，期盼业界鼎力支持！

7. 车辆维修注册组最新资讯

「智方便」流动应用程式提供一站式个人化数码服务平台，让用户以智能方式，更方便地利用个人流动电话登入及使用网上服务。其英文名称 "iAM Smart" 就正代表 "Internet Access by Mobile in a Smart way"。

拥有「智方便」户口的用户可以通过流动应用程式或网页服务，使用其「身份认证」、「数码签署」及「填表通」功能，轻松登入及使用已支援「智方便」的网上服务。用户亦可设定「个人化提示」服务，及早接收政府服务的最新资讯。

图 1: 「智方便」的功能

为配合数码化发展，车辆维修注册组在今年 6 月推出网上注册及续期服务。已注册的车辆维修技工只需要在手机上安装「智方便」流动应用程式，通过保安认证后登入应用程式，选择「机电工程署（规管服务）网上注册服务 – 综合」，点选「详情」，然后点选「注册车辆维修技工」，再按「继续」，最后点选「提交网上注册申请」，即可填写「表格二」申请续期或填写「表格三」申请更改注册服务类别。至于首次申请注册的车辆维修技工或为车辆维修工场申请注册或续期的工场负责人，在点选「详情」后应点选「以未持有任何注册身份进行申请」，再点选「提交网上注册申请」。首次申请注册的车辆维修技工应填写「表格一」，而为车辆维修工场申请注册或续期的工场负责人则应填写「表格五」或「表格六」，过程方便快捷，同时省却申请人亲身到本署提交或投寄申请书所需的时间。

请浏览以下网址或扫描二维码安装「智方便」流动应用程式，使用多项常用政府及公私营机构网上服务。

<https://www.iamsmart.gov.hk/sc/about.html>



8. 车辆维修技术讲座（二）花絮

车辆维修注册组委托香港汽车工业学会在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年初，为业界人士举办 8 场网上讲座。讲座内容涵盖自愿注册计划的最新发展、行业的最新设备及技术、安全装备的应用、维修电动车和混合动力车等新型车种的安全注意事项等，每位出席者可获得 3 小时的持续专业进修时数。

第二场讲座已于 2022 年 6 月 25 日（星期六）晚上举行，当日除了介绍车辆维修技工自愿注册计划及车辆维修工场自愿注册计划的最新资讯外，还介绍了与车辆维护相关的环境、健康及安全要求、汽车空调系统，以及化学废物的处理和控制油漆气味排放的方法。大会邀得杨建宏先生、梁家伟先生及车辆维修注册组和环保署的代表进行专业讲解，让参加者对行业的专业化发展及技能提升有更深入的认识和了解。

第三场讲座将于 2022 年 9 月 24 日（星期六）晚上举行，内容包括汽车电池系统及汽车电子基础。详情及参加办法见下文。

图 1: 车辆维修注册组成员、环保署代表及香港汽车工业学会代表在讲座开始前合照

图 2: 香港汽车工业学会代表主持讲座

图 3-5: 网上技术讲座

图 6: 网上参加者大合照

图 7: 讲座报名表

10. 注册计划的最新情况

1 注册车辆技工如转职到其他车辆维修工场工作，请把新就职的工场名称、地址及电话号码等资料，以电邮（vmru@emsd.gov.hk）或传真（3968 7646）方式通知注册组。

2 如车辆维修工场的资料（例如工场名称、工场注册号码、地址、联络电话号码及商业登记证等）有变更，或打算更改车辆维修工场的注册类别，工场负责人须在资料变更后14个工作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注册组有关变更，并须提交相关的证明文件以供处理。

车辆维修技工自愿注册计划资料：

车辆维修技工总人数	10 303 人 <small>注 1</small>
注册车辆维修技工人数（截至 2022 年 7 月底）	8 240 人
车辆维修工场自愿注册计划资料：	
车辆维修工场总数	2 783 间 <small>注 2</small>
已注册的工场数目（截至 2022 年 7 月底）	2 064 间

注 1：资料来自职业训练局及汽车业训练委员会 2019 年的人力调查（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更新）。

注 2：资料来自车辆维修注册组资料库（于 2019 年 7 月更新）。

如有意为环保出一分力，收取电子版本的《RVM 通讯》及单张，请把填妥的回条以电邮（vmru@emsd.gov.hk）或 WhatsApp（9016 3185）方式交回。我们会尽量以电邮或流动通讯方式与你联络。

回条

本人 / 本公司欲以 电邮 / WhatsApp 收取《RVM 通讯》及其他资料单张。



请根据以上已选项提供联络资料：

姓名：_____ 车辆维修技工注册号码：VM_____

电邮地址：_____ WhatsApp：_____

电子版本的《RVM 通讯》亦载于机电工程署网站：<https://bit.ly/3dHOIgh>

请注意

由 2018 年 7 月 15 日起，本计划不再接受新的第四类工场（即工场位于住宅楼宇或包含住用部分的综合用途建筑物）注册申请。至于第一、第二或第三类工场更改为第四类注册工场的要求，亦不会受理。

网上自学持续进修平台 – 「VM 加分站」

车辆维修注册组已完成「持续进修课程」平台的升级工程，务求为车辆维修技工提供更优质的自学体验。为配合日后的发展需要，新平台「VM 加分站」已于 2022 年 3 月投入服务，并取代旧有平台。请已在「持续进修课程」平台注册的车辆维修技工，尽快前往新平台「VM 加分站」注册，以便注册组将你的持续专业进修记录转移至「VM 加分站」。「VM 加分站」会不断更新，敬请各位车辆维修技工留意。

请浏览以下网址或扫描二维码登入「VM 加分站」平台查阅最新消息或公布

<https://vmcpd.emsd.gov.hk>



11. 第38期持续专业进修（测验）问题

Q1. 汽车科技职专文凭课程属资历架构哪一级？

- A. 第三级
- B. 第四级
- C. 第五级
- D. 第六级

Q2. 汽车工程高级文凭课程属资历架构哪一级？

- A. 第六级
- B. 第五级
- C. 第四级
- D. 第三级

Q3. 下列哪些汽车废电池属化学废物？

- A. 电动车废电池
- B. 混合动力车废电池
- C. 废铅酸电池
- D. 以上皆是

Q4. 电动车废电池的处置受以下哪条法例规管？

- A. 《道路交通条例》
- B. 《废物处置条例》
- C. 《噪音管制条例》
- D. 《空气污染管制条例》

Q5. 产生汽车废电池的车辆维修工场应该采取以下哪一项行动？

- A. 登记成为化学废物产生者
- B. 申请环境许可证
- C. 申请化学废物收集牌照
- D. 以上皆不是

参加办法（第 38 期）

请支持环保，选择网上作答！请扫描二维码或点击连结登入「VM 加分站」（<https://vmcpd.emsd.gov.hk>）直接提交答案。技工亦可填妥以下表格及圈出正确答案，于截止日期或之前，以邮寄、传真（3968 7646）或电邮（vmru@emsd.gov.hk）方式送交车辆维修注册组。



截止日期：2022 年 10 月 31 日

题目	答案		
Q1	A	B	C D
Q2	A	B	C D
Q3	A	B	C D
Q4	A	B	C D
Q5	A	B	C D

姓名：

车辆维修技工注册号码： VM

电邮地址：

联络电话号码：

- 答对全部问题的参加者可获得一小时持续专业进修记录，并会获车辆维修注册组个别通知。
- 只限持有有效注册的车辆维修技工参加，每人每期可参加一次。如果参加者已经在「VM 加分站」内提交答案，则无需以邮寄、传真或电邮方式再次提交。
- 如有重复提交，只会接受截止前最后一次提交的答案。
- 答案以车辆维修注册组的决定为准。
- 正确答案会在下期《RVM 通讯》公布。

《RVM 通讯》第 37 期有奖问答游戏答案如下：

问题	1	2	3	4	5
答案	C	C	A	B	D

12. 培训机构

提供汽车业持续专业进修课程的培训机构（排名不分先后）

培训机构名称	网址 / 内容	查询电话号码	QR Code
交通事业从业员协会	http://www.facebook.com/tseahk https://www.proact.edu.hk/proact/html/sc	2575 5544	
卓越培训发展中心 (汽车行业)	卓越培训发展中心（汽车业）所开办的「汽车科技证书课程」课程 #，可作为申请成为注册车辆维修技工的另一途径。有兴趣报读以上课程的技工可浏览该中心的网页。 # 有关课程的详情及最新发展，以卓越培训发展中心发出的资料为准。 http://www.hkimi.org.hk	2449 1310	
香港汽车工业学会	香港汽车工业学会，前身是英国汽车工业学会 - 香港分会，将英国汽车工业学会的使命及愿景带到香港汽车业界。1997 年回归后，学会在香港登记注册改名为「香港汽车工业学会」，欢迎业界合资格人士入会、报读学会课程或参加讲座。	2625 5903	
香港汽车修理同业商会	https://www.facebook.com/HKVRMA/	2399 7977	
香港汽车维修业雇员总会	http://www.vrunion.hk http://www.oshc.org.hk	2393 9955	
职业安全健康局	化学品安全处理课程旨在为雇员提供安全处理化学品的基本知识。课程内容包括化学品的危害、化学品标签、安全措施、个人防护装备、紧急应变措施等。如欲索取更多课程资料，请与职安健训练中心联络。	2311 3322	
营运工程师学会 (香港分会)	http://www.soe.org.hk	2617 0311	
资历架构认可课程	http://www.hkqr.gov.hk	2836 1700	

温馨提示

每期通讯的内容均有助你了解注册计划的进展及提升服务水平，敬请密切留意。每期通讯可于机电工程署网页下载：



<https://bit.ly/3dHOIgh>

如就本通讯的内容有任何查询，请与机电工程署车辆维修注册组联络。

传真号码：3968 7646

电邮地址：vmru@emsd.gov.hk

电话号码：2808 3545

编辑工作小组成员：

叶穗邦先生（总编辑）、叶黎庆先生、谢颖荪女士、黄力权先生、张锦雄先生、张锦辉先生、黄观伟先生、岑焯雄先生及车辆维修注册组